



高等学校精品课程教材

GAODENG XUEXIAO JINGPIN KECHENG JIAOCAI

主编◎陈元中

东南亚 政治制度

DONGNANYA ZHENGZHI ZHID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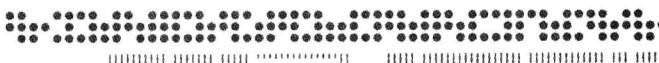


高等学校精品课程教材

GAODENG XUEXIAO JINGPIN KECHENG JIAOCAI

东南亚 政治制度

DONGNANYA ZHENGZHI ZHID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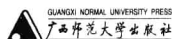


主 编：陈元中

编 者：陈元中 玉 海 陆灵华

李建光 周志武 唐展风

陈 强 吴成林 贺安民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 桂林 ·

高等学校精品课程教材编委会

主 任：钟瑞添

副主任：胡华进

委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韦国善	孙 莉	李伟中	杨树喆	吴晓鸣
辛 宁	陈元中	林 明	林小峰	罗志发
罗秋兰	胡华进	赵 邦	钟瑞添	施东毅
莫书荣	黄世喆	黄宇鸿	梁 华	梁 梅
景新幸	温存超	谢 森	廖 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东南亚政治制度 / 陈元中主编. —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2.8

高等学校精品课程教材

ISBN 978-7-5495-2403-7

I. ①东… II. 陈… III. 政治制度—东南亚—高等学校—教材 IV. D733.0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67713 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中华路 22 号 邮政编码：541001
网址：<http://www.bbtpress.com>）

出版人：何林夏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桂林市方大印业有限公司印刷

（广西桂林市崇信路 49 号 邮政编码：541002）

开本：787 mm × 1 092 mm 1/16

印张：16.25 字数：325 千字

2012 年 8 月第 1 版 201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32.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目 录

导论 东南亚政治制度概述

一、东南亚政治制度的形成与发展	1
(一)东南亚国家总统共和制(内阁制)的形成和发展	1
(二)东南亚国家议会共和制的形成和发展	5
(三)东南亚国家君主立宪制的形成和发展	7
(四)东南亚国家人民代表大会制的形成和发展	12
二、东南亚政治制度的基本特点	15
(一)东南亚国家政治制度建立于同殖民主义的斗争之中	15
(二)东南亚国家政治制度植根于民族政治文化	17
(三)东南亚国家政治制度深受原宗主国的影响	19
(四)东南亚国家政治制度基本类型的多样性	20

第一编 总统共和制国家的政治制度

第一章 菲律宾的政治制度	21
第一节 菲律宾的宪法制度	21
第二节 菲律宾的选举制度	24
第三节 菲律宾的议会制度	27
第四节 菲律宾的政府制度	29
第五节 菲律宾的司法制度	33
第六节 菲律宾的元首制度	35

第七节 菲律宾的政党制度	36
第二章 印度尼西亚的政治制度	42
第一节 印度尼西亚的宪法制度	42
第二节 印度尼西亚的选举制度	44
第三节 印度尼西亚的议会制度	46
第四节 印度尼西亚的政府制度	49
第五节 印度尼西亚的司法制度	50
第六节 印度尼西亚的元首制度	52
第七节 印度尼西亚的政党制度	53
第三章 缅甸的政治制度	58
第一节 缅甸政治制度的演变	58
第二节 缅甸的宪法制度	59
第三节 缅甸的选举制度	65
第四节 缅甸的议会制度	70
第五节 缅甸的司法制度	73
第六节 缅甸的政府制度	74
第七节 缅甸的元首制度	75
第八节 缅甸的政党制度	77

第二编 议会共和制国家的政治制度

第四章 新加坡的政治制度	82
第一节 新加坡的宪法制度	82
第二节 新加坡的选举制度	86
第三节 新加坡的议会制度	90
第四节 新加坡的司法制度	93
第五节 新加坡的政府制度	95
第六节 新加坡的元首制度	99
第七节 新加坡的政党制度	101
第五章 东帝汶的政治制度	108
第一节 东帝汶的宪法制度	108

第二节	东帝汶的选举制度	111
第三节	东帝汶的议会制度	112
第四节	东帝汶的司法制度	113
第五节	东帝汶的政府制度	114
第六节	东帝汶的元首制度	116
第七节	东帝汶的政党制度	117

第三编 人民代表大会制国家的政治制度

第六章	越南的政治制度	120
第一节	越南的宪法制度	120
第二节	越南的选举制度	122
第三节	越南的国会制度	125
第四节	越南的政府制度	131
第五节	越南的司法制度	133
第六节	越南的元首制度	137
第七节	越南的政党制度	139
第七章	老挝的政治制度	145
第一节	老挝的宪法制度	146
第二节	老挝的选举制度	147
第三节	老挝的国会制度	151
第四节	老挝的政府制度	154
第五节	老挝的司法制度	155
第六节	老挝的元首制度	156
第七节	老挝的政党制度	157

第四编 君主立宪制国家的政治制度

第八章	马来西亚的政治制度	161
第一节	马来西亚的宪法制度	161
第二节	马来西亚的选举制度	164
第三节	马来西亚的议会制度	166

第四节	马来西亚的政府制度	168
第五节	马来西亚的司法制度	171
第六节	马来西亚的元首制度	175
第七节	马来西亚的联邦制度	177
第八节	马来西亚的政党制度	181
第九章	泰国的政治制度	188
第一节	泰国的宪法制度	188
第二节	泰国的选举制度	194
第三节	泰国的国会制度	197
第四节	泰国的政府制度	200
第五节	泰国的司法制度	205
第六节	泰国的元首制度	208
第七节	泰国的政党制度	210
第十章	柬埔寨王国的政治制度	216
第一节	柬埔寨王国的宪法制度	216
第二节	柬埔寨王国的选举制度	221
第三节	柬埔寨王国的议会制度	226
第四节	柬埔寨王国的政府制度	229
第五节	柬埔寨王国的司法制度	234
第六节	柬埔寨王国的元首制度	237
第七节	柬埔寨王国的政党制度	240
第十一章	文莱的政治制度	245
第一节	文莱的宪法制度	245
第二节	文莱的议会和选举制度	247
第三节	文莱的政府制度	248
第四节	文莱的司法制度	250
第五节	文莱的元首制度	251
第六节	文莱的政党制度	252

后记	254
----------	-----

导论 东南亚政治制度概述

东南亚具有悠久的历史文明,从没有受到其他外来文化影响的土生农村政治结构开始,至今有两千多年。本书所讲的东南亚政治制度,是指东南亚国家即越南、老挝、泰国、柬埔寨、缅甸、马来西亚、新加坡、印度尼西亚、菲律宾、文莱、东帝汶等十一国的当代政治制度,它们始于20世纪30年代,最早定型的是泰国的君主立宪制,最晚的则是2002年5月恢复独立的东帝汶建立的议会共和制政治制度。

一、东南亚政治制度的形成与发展

东南亚是一个地域概念。从地缘政治学的视角观察,东南亚国家的人—境关系相互影响深刻,导致其中一些国家的政治制度具有相似性,而由于民族、宗教的多样性和历史的复杂性,又决定了各国政治制度呈现各自的特点,其形成和发展也走过了不同的历程。为了便于了解东南亚十一国政治制度的形成和发展,我们将按照政治体制类型对其形成和发展进行阐述。

(一)东南亚国家总统共和制(内阁制)的形成和发展

在东南亚十一国中,实行总统共和制(内阁制)政治体制的国家有菲律宾、印度尼西亚和缅甸。

1. 菲律宾政治制度的形成和发展

菲律宾是亚洲第一个实行民主制度即总统共和制(内阁制)的国家。该国由大小7107个岛屿组成。西班牙航海家R.洛佩斯·德·维拉洛博斯于1543年到达该地,以西班牙皇太子菲利浦之名命名该群岛为菲律宾,国土面积为29.97万平方千米。人口约9580万(2011年数据)。菲律宾是一个多民族国家,马来族占全国人口的85%以上,少数民族和外国后裔有华人、印尼人、阿拉伯人、印度人、西班牙人和美国人,还有为数不多的原住民。菲律宾有70多种语言,国语是菲律宾语,官方语言为英语。国民约84%信奉天主教,4.9%的人信奉伊斯兰教,少数人信奉独立教和基督教新教,华人多信奉佛教,原住民多信奉原始宗教。首都马尼拉市。

早在2万多年前的远古冰河时期,菲律宾群岛就有人类的活动。构成菲律宾现代社会的人类祖先则是马来人,大约从公元前300年开始陆续进入菲律宾群岛,青铜工具的使用,促进了当地生产力的发展,土地、牲畜和房屋的私有现象开始出现。当第二批来自印度化程度较高的马来半岛和苏门答腊地区的马来人到达菲律宾后,带来了该地区先进的生产技术和与之相适应的生产关系,直接促进了菲律宾群岛原始社会的解体和奴隶制的确立,并建立了巴朗盖这种古代菲律宾社会的基本社会组织。巴朗盖社会由贵族、自

由民和奴隶三个基本阶级组成,首领称为达图。由于生产发展和战争的需要,各个巴朗盖之间又逐步组成巴朗盖联盟,从而在12世纪出现了奴隶制国家形式,其中最早的巴朗盖联盟是班乃岛上的“马迪亚斯”。随后,马来人继续迁入,并在苏禄岛、棉兰老岛以及吕宋岛创立了一些伊斯兰苏丹国,这些伊斯兰苏丹国实行政教合一的政治制度,使菲律宾进入早期封建社会。

1521年,F. de 麦哲伦首次航行抵达菲律宾的萨马岛后,西班牙殖民者加紧了对菲岛的占领。1565年,M. L. de 黎牙实比率军占领菲律宾宿务岛,1571年,西班牙殖民者占领马尼拉,此后相继侵占菲律宾大部分土地,建立了西班牙对菲律宾的殖民统治,实行总督为殖民政府首脑,独揽行政、司法和军事大权的封建专制统治。

欧洲资本主义经济在菲律宾发展的同时,自由主义思想也在菲岛得到传播,直接促进了菲律宾摆脱殖民统治争取民族独立的革命运动。1896年8月24日爆发了菲律宾革命。1898年5月,菲律宾地主资产阶级右翼 E. 阿奎纳多重新领导菲律宾革命,于6月宣告菲律宾独立,西班牙殖民政权被推翻。1899年1月23日,菲律宾共和国成立,阿奎纳多任总统,马比尼任内阁主席。而美国在菲律宾刚刚宣布成立共和国后不久的2月发动了侵略菲律宾战争,革命遭到镇压,阿奎纳多于1901年被俘投降,致使菲律宾历史上第一个资产阶级共和国被扼杀,菲律宾沦为美国的殖民地。

美国成为菲律宾统治者后,实行了美国式的资产阶级政治制度,并培植本地地主资产阶级亲美力量,赋予本地地主资产阶级以政治权力,扶持其为美国控制的政治集团。1902年,美国国会通过菲律宾法案,宣布结束在菲律宾的军事统治,建立以美国人为主的菲律宾文官政府。1934年美国通过泰丁斯—麦克杜菲法案,宣布在菲律宾实行10年自治过渡体制。1935年菲律宾自治政府成立,M. L. 奎松当选为总统。

1941年12月7日爆发太平洋战争,1942年5月,驻菲美军先后撤离,日本军国主义侵占整个菲律宾,自治政府流亡美国,日本在菲岛建立法西斯统治,在政治上实行军管,强令建立“行政委员会”。1943年10月14日,在日本导演下,菲律宾宣布“独立”,原司法部长 J. P. 劳雷尔出任伪总统。1945年8月15日日本无条件投降,17日伪政府宣布解散。在反击日本法西斯的战争中,美国军队于1945年重新占领马尼拉。

战争结束后,在菲律宾人民要求民族独立的强烈声浪中,美国于1946年7月4日被迫同意菲律宾独立。通过选举,菲律宾共和国正式成立。自此,菲律宾仿效美国政治体制的总统共和制与行政、立法、司法三权分立的政治制度框架基本确立。

2. 印度尼西亚政治制度的形成和发展

印度尼西亚共和国由10508个大小岛屿组成,素有“千岛之国”的称号,是世界上最大的群岛国家。陆地面积190多万平方千米,海岸线长3.5万千米,为东南亚各国之最,国土面积为1919440平方千米。人口2.376亿(2010年数据),为世界第四人口大国。有100多个民族,其中爪哇族占45%,巽他族占14%,马都拉族占7.5%,马来族占7.5%,其他占26%。民族语言200多种,官方语言为印尼语。约87%的人口信奉伊斯兰

教,是世界上穆斯林人口最多的国家,6.1%的人口信奉基督教新教,3.6%信奉天主教,其余信奉印度教、佛教和原始拜物教等。首都雅加达。

印尼是原始人类发源地之一。约公元前4万年至前2世纪处于原始公社时期,实行土地公社的共同耕作,居民通行互助合作的生产生活方式。

随着原始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南海交通与贸易的发展,印度人来往群岛不断增多,印度文化随之传入,促进了该地区生产方式和社会结构及组织形式的演变,大约在公元前2世纪下半叶出现了奴隶制国家——叶调。公元3—7世纪,出现了奴隶制王国,如西爪哇的达鲁曼、中爪哇的诃陵和东加里曼丹的古泰。受印度文化的影响,种姓制度成为统治的基本社会制度。

7世纪中期,相对发达的苏门答腊和爪哇开始进入封建社会。随后,爪哇各独立王国之间,特别是印度教的珊阇耶王国与佛教的山帝王朝在争夺中爪哇的霸权。至10世纪时,爪哇的政治中心从中爪哇转移到东爪哇的布兰塔斯河流域,并形成了跨岛王国。13世纪末,伊斯兰教进入印尼并广泛传播,属领王公和爪哇海岸地区长官先后皈依伊斯兰教,建立穆斯林政权,脱离王国。1478年,东爪哇封建领主军队攻陷麻喏巴歇首都,王国遂亡。16世纪始,主要岛屿兴起了比较强大的穆斯林王国,如万丹、马打兰、亚齐等。

从16世纪开始,印尼逐步进入殖民统治时代。1511年7月1日,A. de阿尔布凯克率领葡萄牙舰队侵入印尼。1596年,荷兰商人组织第一支殖民先遣队闯入印尼。1602年,荷兰政府批准成立了具有政府职权的联合东印度公司。1619年,联合东印度公司占领雅加达后,开始了长达350多年的对印尼的殖民掠夺。在殖民统治期间,印尼人民持续不断地开展了反抗荷兰侵略者的斗争,延缓了印尼殖民化的进程。1800年,荷兰“巴达维亚共和国”接管印尼殖民地。在法国和英国先后占领印尼后,1816年荷兰恢复对印尼的殖民统治权,恢复联合东印度公司某些剥削制度,加紧了对当地资源的搜刮。由于侵犯了封建主和伊斯兰教阿訇的权益,荷兰遭到印尼的强烈反抗,农民起义不断,荷兰被迫废除强迫种植制,从1870年开始在印尼推行土地法和全面占领印尼的新殖民政策,使印尼逐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

20世纪初,印尼民族资本主义的发展和“伦理政策”的实行,使印尼相继出现了一些地区性乃至全国性的不同性质的民族主义组织,如印度尼西亚伊斯兰联盟等,领导和推动了民族解放运动,并与东印度社会民主联盟一起发展为民族统一战线组织。东印度社会民主联盟于1920年改名为东印度共产主义联盟,随后由于宗教民族主义者禁止成员跨党而迫使共产党人被迫退出伊联中央,并在领导印度尼西亚民族大起义失败后惨遭镇压。资产阶级民族主义者如苏加诺等虽然相继成立组织,推动民族运动,试图推行政治改革。但是,并没有动摇荷兰在印尼的殖民主义统治。

1942年3月,日本军队侵占印尼,取代荷兰成为新的殖民统治者。日本采取拉拢有影响的民族主义者与日本占领者当局合作的方式实行统治。

1945年8月15日,日本无条件投降,印尼人民发动八月革命。1945年8月18日,

独立筹备会通过宪法,苏加诺、M.哈达当选为正、副总统。9月确立总统内阁制,11月改行议会内阁制。1947年和1948年,荷兰当局又先后发动了两次殖民战争,均遭到印尼人民的英勇反击,印尼人民捍卫了民族独立。1949年11月,哈达政府被迫与荷兰在海牙签订圆桌会议协定,使印度尼西亚成为联邦共和国,并参加荷印(尼)联邦。1950年8月15日,苏加诺正式宣布成立统一的印尼共和国。1954年8月宣布取消荷印(尼)联邦关系,建立总统内阁制政治体制。虽然此后出现多党竞争、政局动荡、军事叛乱、权力更替,但是,总统内阁制的政治体制被确立下来。

宪法规定,人民协商会议是国家最高权力机构,有权制定、修改宪法和国家总方针政策,选举总统和副总统;总统是最高行政首脑和武装部队最高统帅,直接领导内阁,有权单独颁布政令和宣布国家紧急状态法令,对外宣战和媾和等。建国五基为立国之本,即信仰真主、人道主义、民族主义、民主和社会公平。国会称人民代表大会,为国家立法机构。政府为总统内阁制。

3. 缅甸政治制度的形成和发展

缅甸位于中南半岛西部。东部和东南部与老挝、泰国相连,西南濒孟加拉湾,西部及西北部与印度、孟加拉国相接,北部、东北部和中國接壤,国土面积为676581平方千米,人口约5913万(2010年数据)。共有135个民族,主要有缅族、克伦族、掸族、克钦族、钦族、克耶族、孟族和若开族等,缅族约占总人口的65%。80%以上人信奉佛教。缅甸语为官方语言,各少数民族均有自己的语言,其中缅、克钦、克伦、掸和孟等族有文字。首都仰光。

在5000年前,缅甸的伊洛瓦底江边的村庄就有人类居住。青铜时代末期,缅甸开始进入阶级社会。公元前3世纪,印度教和佛教传入缅甸。公元4世纪出现摩拉拔摩王国,9世纪被苏门答腊的室利佛逝帝国征服。约9世纪,蒲甘王朝崛起,于1044年统一缅甸,开始形成统一的国家,经历了蒲甘、东吁和贡榜3个封建王朝。1285年,元军进攻蒲甘,王朝灭亡。1368年,阿瓦王国统一缅甸。1531年建立东吁王朝后,于1551年第二次统一缅甸。1752年,贡榜王朝取代东吁王朝,统治缅甸。

英国于1824、1852和1885年先后3次发动侵缅战争,并以武力占领缅甸,将缅甸划为英属印度的一个省,实行殖民主义统治。1937年,英国宣布“印缅分治”,将缅甸从印度划出,直接受英国总督统治。日本于1942年5月侵占缅甸。为了反对殖民主义统治,1945年3月,缅甸共产党、缅甸人民革命军和昂山领导的缅甸反法西斯人民自由同盟发动了全国总起义,缅甸得到光复。英国在日本投降后又对缅甸进行了短期控制。

1948年1月4日,缅甸脱离英联邦宣布独立,成立缅甸联邦。从此直到1962年3月,缅甸实行议会民主制度。这一时期基本上由“反法西斯人民自由同盟”执政,大部分时间由吴努任总理。当时的宪法规定:缅甸联邦议会由联邦总统和代议院、民族院构成,拥有最高立法权。联邦政府(内阁)为最高行政机关,由总理和其他人员组成,总理即政府首脑。联邦最高司法机构为最高法院。反法西斯人民自由同盟于1958年5月发生分

裂,吴努被迫辞职,国防军总参谋长奈温出组看守内阁。1962年2月大选后,以吴努为首的联邦党执政,吴努重新担任总理。

1962年,奈温将军发动政变,推翻吴努政府,成立革命委员会。当政14年的吴努政府从此退出缅甸政治权力舞台,缅甸开始进入奈温时期(1962—1988)。1974年1月,缅甸颁布新宪法,成立人民议会,组建了“社会主义纲领党”,奈温任“纲领党”主席,定国名为“缅甸联邦社会主义共和国”。1974年3月,奈温政府取缔除纲领党以外的所有政党,并宣布实行“一党制”。新宪法颁布后,1974年3月召开缅甸第一届人民议会,革命委员会把权力移交给人民议会。

在民主思潮影响下,1985年8月,缅甸爆发全国性的群众运动,要求废除一党制,实行多党制。1988年7月,因经济恶化,全国爆发游行示威,纲领党主席奈温和总统吴山友因此辞职。1988年9月,国防军总参谋长兼国防部长苏貌上将发动政变,成立国家恢复法律和秩序委员会,接管政权,1989年6月更名为“缅甸联邦”。从此,缅甸进入了军人执掌政权的时代。1990年5月,缅甸全国举行首次多党制大选,昂山素季领导的“全国民主联盟”获胜,但军政府以先制宪为由,拒绝向“民盟”交权。1992年4月,丹瑞大将出任“恢复法律与秩序委员会”主席。1994年1月,缅甸更名为“缅甸联邦共和国”。1997年11月15日,缅甸成立国家“和平与发展委员会”,取消国家“恢复法律和秩序委员会”,实行军政府制度,并着手重新制定新宪法,2008年2月完成新宪法的起草,规定实行总统制。2010年11月,缅甸根据新宪法举行多党制全国大选,受政府支持的联邦巩固与发展党(以下简称“巩发党”)最终赢得联邦以及省、邦各级议会选举的胜利。2011年2月初,联邦议会召开会议,选举出联邦议会人民院院长、民族院院长、总统和副总统。从此,缅甸的政治制度成为“和平与发展委员会”的变体^①,开始向军人主导的总统共和制转型。

(二) 东南亚国家议会共和制的形成和发展

在东南亚十一国中,实行议会共和制政治体制的国家有新加坡和东帝汶。

1. 新加坡议会共和制的形成和发展

新加坡由新加坡岛及附近50多个海岛组成,是马来半岛南面的岛国。国土面积712.4平方千米(2010年数据)。根据新加坡统计局公布的数据,人口达508万(2010年数据),其中,华人占76.2%,马来人占15.1%,印度人占7.4%。马来语为国语,英语、华语、马来语、泰米尔语使用广泛。新加坡是一个多宗教的国家,华人、斯里兰卡人多信佛教,印度人信奉印度教,马来人和巴基斯坦人多信伊斯兰教。首都新加坡。

由于地理原因,新加坡地区在公元初年就因成为往来于南海和孟加拉湾之间的大帆船的中转站而扬名,“据新加坡出土的1201年的一块石碑铭文记录,当时的新加坡存在

^① 范宏伟、肖君拥:《缅甸新宪法(2008)与缅甸民主宪政前景》,载《太平洋学报》,2008(8):22页。

一个名叫淡马锡(Temasek)的国家。淡马锡的意思是海域、海口、海上之城”^①。1377年,爪哇麻喏巴歇王朝军队入侵,城市被洗劫一空。1391年,暹罗大城王朝军队南下,城市被占领。16世纪起,葡萄牙、荷兰和英国殖民者先后来到马来半岛并实行殖民制度和政策。1819年,英国占领新加坡,辟为自由港。1824年英荷协定以及英国同胡申苏丹、天猛公阿都拉曼签署的条约,新加坡正式被割让给英国,沦为英国殖民地。1942年新加坡被日本人占领,改名昭南岛。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新加坡重新沦为英国殖民地。

在民族主义情绪推动下,新加坡实现了自治。1959年6月,新加坡成为自治邦,实行内部自治,李光耀任总理,英国保留国防、外交、修改宪法和颁布紧急法令等特权。1963年9月,新加坡成为马来西亚的一个州。1965年8月脱离马来西亚,成为独立国家。同年9月21日加入联合国,10月加入英联邦,12月22日成为共和国,确立了议会共和制的政治体制。

2. 东帝汶议会共和制的形成和发展

东帝汶包括帝汶岛东端和西帝汶北海岸的欧库西两个部分。帝汶岛位于澳大利亚以北,距离印尼首都雅加达东部2100千米,整个面积为14615平方千米。人口101.5万人(2007年数据),其中78%为东帝汶土著人(巴布亚族与马来族或波利尼西亚族的混血人种),20%为印尼人,2%为华人。德顿语(TETUM)和葡萄牙语为官方语言。东帝汶是一个宗教信仰多样化的国家,绝大多数居民信奉罗马天主教。而在印尼国内,绝大多数印尼人信仰伊斯兰教。宗教信仰上的巨大差别,是东帝汶人坚决要脱离印尼独立的一个极其重要的原因。东帝汶的首都为帝力。

东帝汶是东南亚最年轻的国家,也是实行议会共和制最晚的国家。在16世纪以前,帝汶岛曾先后由室利佛逝王国和满者伯夷王国统治,此后经历了漫长的殖民统治时期。1520年,葡萄牙殖民主义者首次登临帝汶岛,以做紫檀木贸易为名留在此地,逐渐建立起殖民统治。1613年荷兰人侵入,1618年在西帝汶建立殖民基地。英国殖民者在18世纪曾经短暂控制过西帝汶。1816年,荷兰恢复对帝汶岛的殖民统治。19世纪中叶以后,葡萄牙和荷兰分别占领帝汶岛东西部。1942年,日本占领东帝汶。战后葡萄牙恢复了对东帝汶的殖民统治,1951年改为葡海外省,从此开始了二战后对东帝汶长达20多年的殖民统治。

1975年,葡萄牙政府允许东帝汶举行公民投票,实行民族自决。但是,政治派别在国家主权这个根本问题上意见不一,其中,东帝汶独立革命阵线主张独立,民主联盟(简称民盟)主张同葡维持关系,帝汶人民民主协会(简称民协)主张同印尼合并,结果三方之间因政见不同而引发内战。东帝汶独立革命阵线于1975年11月28日单方面宣布东帝汶独立,成立东帝汶民主共和国。1975年,葡萄牙殖民者从东帝汶撤出。

1975年12月,印尼出兵东帝汶,占领东帝汶。联合国大会迅速通过决议,要求印尼

^① 鲁虎编著:《列国志——新加坡》,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4:30页。

撤军,呼吁各国尊重东帝汶的领土完整和人民自决权利。而印尼于1976年单方面将东帝汶划入印尼版图,将其视为它的第27个省。1978年,澳大利亚承认印尼对东帝汶的统治,成为世界上第一个也是唯一一个承认印尼对东帝汶统治的国家。但是包括联合国在内,国际社会都不承认印尼对东帝汶的统治。

迫于国际国内压力,1999年1月,印尼总统哈比比同意东帝汶通过全民公决选择是否自治或脱离印尼。1999年8月30日,东帝汶在联合国主持下举行全民公决,45万合法选民中近99%的人参加了投票,其中78.5%选择脱离印尼。投票后,东帝汶的亲印尼派与独立派发生流血冲突,东帝汶局势迅速恶化,大批难民逃至西帝汶。安理会通过决议,授权成立以澳大利亚为首的多国维和部队(约8000人)于9月20日进驻东帝汶。10月,印尼人民协商会议通过决议正式批准东帝汶脱离印尼,安理会通过第1272号决议,决定成立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UNTAET,简称联东当局),全面接管东帝汶内外事务。2001年8月和2002年4月,东帝汶分别召开制宪议会和总统选举。2002年3月22日,东帝汶制宪议会(即宪法生效后的国民议会)通过并颁布《东帝汶民主共和国宪法》,规定东帝汶总统、国民议会、政府和法院共同组成国家权力机关,确立了议会共和制的政治体制。2002年5月20日,东帝汶民主共和国正式成立。

(三)东南亚国家君主立宪制的形成和发展

在东南亚十一国中,实行君主立宪制的国家有马来西亚、泰国、柬埔寨和文莱。

1. 马来西亚君主立宪制的形成和发展

马来西亚由东、西马来半岛组成,国土面积330257平方千米。沿其海岸线的马六甲海峡连接太平洋和印度洋,成为海上的“黄金水道”,使马来西亚处于重要的地理位置。马来西亚是一个“独一无二的多元种族社会”^①,有30多个民族,人口超过2756万(2010年数据),其中,马来人及其他原住民超过66%,华人近30%,印度人约占8%。马来语为国语,通用英语,华语也得到广泛使用。主要宗教有伊斯兰教、佛教、印度教和基督教。1957年宪法规定伊斯兰教为国教。首都吉隆坡。

马来半岛具有悠久的人类文明史。公元初,马来半岛就出现了狼牙修、羯荼等国,实行奴隶制度。巨港附近的三佛齐的国王统治着一个由苏门答腊的滨海地区、马来半岛和婆罗洲所组成的、松散的海上王国达700年。10世纪中与爪哇的一系列战争影响了其商业发展,导致三佛齐的国力衰弱。

11世纪开始,一个被称为“马来”的势力开始与三佛齐对抗。13世纪末,素可泰王国控制了马来半岛大部分地区。三佛齐直到14世纪依然控制着马来半岛中最富饶的部分。15世纪初,三佛齐的一个王子拜里米苏拉创立马六甲王朝,国王成为苏丹。马六甲苏丹国虽然只存在了一个多世纪,却是马来人自主统治的一个黄金时代,马六甲苏丹被

^① [澳]约翰·芬斯顿:《东南亚政府与政治》,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7:151页。

看做所有马来统治者的榜样,其影响之深远,使马六甲成为马来文化的中心,从此奠定了今天马来文化的基础;马来土著文化与印度和伊斯兰元素的融合。

1511年,葡萄牙远征队来到马来亚,经过一个月的围攻,葡萄牙远征队占领了马六甲。马六甲成为葡萄牙东方领土的首府。马六甲的最后一位苏丹的儿子逃到民丹岛并建立了一个新的国家——柔佛苏丹国。马六甲的统治结束后,马来亚分裂为众多相互征战不断的小国家:柔佛、亚奇、文莱、霹雳、吉打、日惹、万丹、苏禄、丁加奴和雪兰莪等。

16世纪末,荷兰人进入该岛,在荷兰东印度公司的领导下很快占据了爪哇岛上比较弱的苏丹国,于1619年建立了首府,以此为据点向群岛扩张,并与柔佛联盟对付马六甲的葡萄牙人和强大的亚奇苏丹国。1641年,荷兰与柔佛联盟占据马六甲,取代了葡萄牙的统治,建立殖民中心,直接控制马六甲海峡,成为新的殖民统治者。在荷兰的支持下,柔佛在马来亚获得了对其他小国的霸主地位,只有霹雳独立生存于柔佛和暹罗之间。1699年,印度尼西亚海盗刺杀了柔佛最后一位马六甲血统的苏丹,控制了柔佛,其他海盗控制了雪兰莪。暹罗的阿育他耶王国趁机将北部的5个马来国家——吉打、吉兰丹、巴塔尼、丁加奴和玻璃市变成自己的附属国。柔佛覆灭后,霹雳成为马来亚的领导国家。

1824年,英国与荷兰签署协议,确立了英国对马来亚的霸权,两年后设立了海峡殖民地,包括檳城、新加坡和马六甲,以帮助苏丹管理国家事务为由而成为真正的统治者,并以军事为后盾,实行殖民统治。1867年,设立在伦敦的殖民厅接管殖民地,加大了对殖民地的扩张,吉打、吉兰丹、玻璃市、丁加奴和柔佛先后成为其管辖地。霹雳、雪兰莪、森美兰和彭亨组成了马来联邦,受一个英国总代办管理,成为英国的实际殖民地。未加入联邦的国家享受比较大的独立性,但是,苏丹必须由英国人任命。

1942年至1945年,日本占领马来半岛。日本投降后,英国人再次进驻马来西亚,执政的英国工党实行殖民地自主和最后独立的政策。1946年,英国宣布了一个组织马来亚联邦的计划,将原来属于马来联邦和不属于马来联邦的苏丹国,加上檳城和马六甲(但不包括新加坡)组成一个统一的国家,并在数年后获得独立,由于马来人的强烈反对,最后英国放弃了马来亚联邦的计划。马来亚共产党要求立刻独立,并且所有民族平等。由于民族矛盾和政治主张的分歧,导致了马来亚危机,马来半岛进入紧急状态,马来亚共产党被禁,数百战士被捕,约3000人被杀(几乎全部是华人)。

经过各个政治组织的协商,1955年至1956年,巫统、华人公会和英国一起起草了一部独立的马来亚的宪法草案,巫统承认所有民族享受平等的公民权,华人公会则同意马来西亚国家元首由马来亚苏丹轮流担任,马来语为官方语言。宪法草案实际上规定了马来亚由马来人统治,管理机构、警察和军队主要由马来人控制,而华人和印度人则在内阁和议会中获得适当的代表席位的政治格局和体制模型。1957年,马来西亚联邦成立,建立了君主立宪制的政治体制。

2. 泰国君主立宪制的形成和发展

泰国全称为泰王国。地处亚洲中南半岛中南部,东南临泰国湾,西南濒安达曼海,西

边与缅甸接壤,东北与老挝交界,东南与柬埔寨为邻,疆域的南部延伸至马来半岛,狭窄部分居印度洋与太平洋之间,国土面积 513115 平方千米。泰国拥有 30 多个民族,2010 年时有 6540 万人口,其中,泰族占 40%、老族占 35%,马来族占 3.5%,高棉族占 2%。山地民族有苗、瑶、桂、汶、克伦、掸等。泰语为国语。佛教是泰国的国教,90%以上的居民信仰佛教。此外,马来族信奉伊斯兰教,还有少数信奉基督教新教、天主教、印度教和锡克教。首都曼谷。

泰国具有悠久的文明史。早在公元前 3600 年左右,人类文明就在此得到高度发展,班清文明延续到公元前 250 年。

大约在公元 6 世纪,中国南方地区的百越民族陆续顺湄公河而下,一部分定居在泰国北部,逐渐形成了独立的部族国家。

9 至 13 世纪,进入高棉帝国(王国)统治时期,帝国统治了泰国的大部分地区,对泰国的历史文化形成了深远的影响。进入 13 世纪,曾经活跃的高棉人和孟人衰败,泰人崛起,并于 1238 年建立了泰国历史上第一个独立王朝——素可泰(其意为“幸福的曙光”)。这一时期被称为泰国的黄金时代,它的第三代国王朗堪罕(Ramkhamhaeng)大帝,被称为“泰国之父”。随后,另一个泰人王国于 1281 年在北方的清莱建立。1296 年,满哥瑞(Mangrai)国王将首都迁到清迈,创立新的拉那王朝。拉那王朝与素可泰王朝、帕尧王朝结成联盟,共同巩固了泰人的统治。14 世纪,位于湄南河下游的素可泰的属国——阿育塔雅(1350 年建国)开始兴盛,统一暹罗中部(包括素可泰),与清迈之间进行了持续约 200 年的战争,后来统一北方,建立大城王国(1350—1767)。王朝延续 400 余年,至 16 世纪,阿育塔雅成为亚洲最大和最富有的城市之一。

16 世纪中叶,阿育塔雅遭到了缅甸人的侵犯,并在 1569 年的第二次围攻中遭受失败,国王成为缅甸人的俘虏,阿育塔雅成为缅甸的属国。虽然阿育塔雅在 20 年后复国,却又先后遭到荷兰人、丹麦人、英国人、法国人的光顾。1766 年,缅甸人再次入侵阿育塔雅,洗劫财富后将整个城市付之一炬,历时 400 余年的名城成为一堆废墟,大城王国灭亡,灿烂的阿育塔雅文明从此消亡。

此后,泰人进行了一系列的抵抗缅甸侵略行为的运动。年轻将军郑信率领的军队收复了阿育塔雅,逐步解放了清迈等地区,于 1769 年建立了吞武里王朝。1782 年政变后,查克里(Chakri,拉玛一世——现在的泰王拉玛九世普密蓬·阿杜德的前祖)将军登基,建立了查克里王朝(即目前泰国的王朝),迁都曼谷。

虽然从 16 世纪开始,泰王国先后遭到葡萄牙、荷兰、英国和法国殖民者的入侵。但是,由于拉玛四世(1851—1868)及拉玛五世(1868—1910)分别运用灵活的外交手腕和推行现代化,极力使泰国不至于沦为西方的殖民地。1896 年,英、法签订条约,规定暹罗(1939 年改名为泰国)为英属缅甸和法属印度支那之间的缓冲国,从而使暹罗成为东南亚唯一没有沦为殖民地的国家。

1932 年 6 月,人民党发动政变,结束了长达 700 年的君主专制,建立君主立宪政体。

自1932年开始,宪法规定泰国君王为国家元首,无行政权,通过国会行使其立法权,政治制度方面实行内阁制,采三权分立,立法权属于国会,行政权属于内阁,司法权属于各级法院。内阁由总理及阁员组成,行使行政权,对国会负连带责任。虽然此后军事政变不断,但君主立宪制的政治体制并没有改变。

3. 柬埔寨君主立宪制的形成和发展

柬埔寨位于东南亚中南半岛南部,北邻老挝,西北部与泰国相连,东部和东南部与越南接壤,西南部濒泰国湾,国土面积约18万平方千米。有20多个民族,人口1440万(2009年数据),其中高棉族占人口的80%,少数民族有占族、普农族、老族、泰族和斯丁族。高棉语是通用语言,与法语、英语同时为官方语言。佛教是国教,绝大多数人信奉佛教,少数人信伊斯兰教和天主教。首都金边。全国分为23个省和1个直辖市。^①

柬埔寨是东南亚历史最悠久的国家之一。早在公元1世纪就在南部建立了扶南王国,3世纪时成了统治中南半岛南部的强盛国家,延续600余年。公元7世纪中叶,由于扶南王国的逐渐衰落,扶南王国被曾经是其属国的北方强国真腊所灭,扶南王子流亡爪哇,建立山帝王朝。真腊王国统治9个多世纪,其间,9世纪初至15世纪出现的吴哥王朝,被称为“高棉帝国”,版图拓至今日的泰国、越南等国,国势强盛,创立了举世闻名的吴哥文明。1430年,暹罗入侵柬埔寨,攻破吴哥,柬埔寨放弃吴哥,迁都金边,建立金边王朝。16世纪末,真腊改称为“柬埔寨”。此后至19世纪中叶,柬埔寨处于完全衰落时期,先后成为暹罗和越南的属国。1863年后沦为法国的保护国,于1887年并入法属印度支那联邦。1941至1945年曾遭日军占领,战后,法国再次侵占。

柬埔寨王国于1953年11月9日脱离法国,宣布独立,建立君主立宪制的政治制度,实行三权分立。此后,经历了几次政权演变。

1970年3月18日,朗诺、施里玛达集团趁柬埔寨国家元首西哈努克出国之机发动政变,推翻了西哈努克亲王领导的王国政府,废除君主立宪制,取消宪法,建立高棉共和国,实行总统共和制。朗诺担任总统。

1975年4月17日,共产党领导的柬埔寨民族解放人民武装力量(与西哈努克联合建立)解放了全国。1976年1月颁布新宪法,改国名为“民主柬埔寨”,废除了君主立宪制,实行人民代表制,柬埔寨共产党成为执政党。1977年4月4日,西哈努克亲王被迫辞去国家元首后退休,随后被软禁。4月11—13日,在金边召开了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农谢为全国人大委员长,乔森潘任国家主席团主席,波尔布特任政府总理。

1978年12月25日,越南出兵侵入柬埔寨,于1979年1月7日占领首都金边。1月8日组成了以韩桑林为首的柬埔寨人民革命委员会,两天后宣布成立柬埔寨人民共和国。1981年3月颁布的宪法规定,国会是国家最高权力机关,部长会议是最高权力机关

^① 参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网站,网址:http://www.fmprc.gov.cn/chn/pds/gjhdq/gj/yz/1206_14/